

债券简称：22 华泰 F1	债券代码：196203	债券简称：21 华 S12	债券代码：185162
债券简称：21 华 S14	债券代码：185188	债券简称：21 华 S10	债券代码：185101
债券简称：21 华 S13	债券代码：185158	债券简称：21 华泰 S5	债券代码：163892
债券简称：21 华泰 16	债券代码：188927	债券简称：21 华泰 S4	债券代码：163889
债券简称：21 华泰 15	债券代码：188926	债券简称：21 华泰 G5	债券代码：188134
债券简称：21 华泰 14	债券代码：188875	债券简称：21 华泰 G6	债券代码：188140
债券简称：21 华泰 13	债券代码：188874	债券简称：21 华泰 G4	债券代码：188106
债券简称：21 华泰 12	债券代码：188325	债券简称：21 华泰 G3	债券代码：188047
债券简称：21 华泰 11	债券代码：188324	债券简称：21 华泰 G1	债券代码：175648
债券简称：21 华泰 09	债券代码：188282	债券简称：20 华泰 G8	债券代码：175534
债券简称：21 华泰 G7	债券代码：188239	债券简称：20 华泰 G9	债券代码：175535
债券简称：20 华泰 G6	债券代码：163670	债券简称：20 华泰 G7	债券代码：175473
债券简称：20 华泰 G4	债券代码：163558	债券简称：21 华泰 C1	债券代码：175721
债券简称：20 华泰 G3	债券代码：163482	债券简称：20 华泰 C1	债券代码：175409
债券简称：20 华泰 G1	债券代码：163353	债券简称：18 华泰 G2	债券代码：155048
债券简称：19 华泰 03	债券代码：162324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关于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申万
宏源

债券受托管理人



二〇二二年七月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及其它相关信息披露文件以及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公司”）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和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受托管理人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申万宏源证券”或“受托管理人”）编制。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申万宏源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作为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发行公司债券的受托管理人，代表全体债券持有人，在公司债券存续期间，持续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根据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23 日出具的《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2022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会、2022 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会决议公告》，发行人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由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毕马威”）变更为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德勤”），具体情况如下：

一、重大事项情况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有金融企业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金[2020]6 号）的规定，发行人原聘任的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1 年度审计后达到审计更换年限。

发行人已改聘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2022 年度会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服务机构并出具 A 股审计报告和内控审计报告及 GDR 审计报告；聘请德勤•关黄陈方会计师行为公司 H 股审计服务机构并出具 H 股审计报告，审计费用合计为人民币 420 万元（其中，内控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35 万元）。

该项变更已经发行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符合发行人的公司章程规定。

二、受托管理人已采取的措施

申万宏源证券作为债券受托管理人，在获悉相关事项后，就有关

事项与发行人进行了沟通，并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和《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有关规定和约定出具本受托管理临时公告。

申万宏源证券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对各期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以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将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受托管理执业行为准则》、各期债券募集说明书及《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和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已披露的重大事项出现可能对发行人偿债能力产生较大影响的进展或者变化的，申万宏源证券将披露进展或者变化情况以及可能产生的影响，同时要求发行人履行相关债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及《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偿债保障措施。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请投资者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关于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22年7月19日

1
(1)